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1
二、附件 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增加情况明细表	4
三、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5
四、附件 3.验资事项说明	6
五、附件 4.银行询证函、银行回单	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验资报告

中证天通（2025）验字 21100004 号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变动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4,014,98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614,014,980.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68 号）的核准，贵公司向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4,204,494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4,204,49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8,219,474.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止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贵公司已向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4,204,494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88,648,559.54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0,295,791.93 元，贵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8,352,767.61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84,204,49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894,148,273.61 元，投资者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14,014,980.00 元，股本人民币 614,014,98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98,219,474.00 元、股本人民币 798,219,474.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换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



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注册资本及股本增加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4.银行询证函、银行回单



（本页无正文，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之签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股本增加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申请增加注册 资本金额	注册资本的实际增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 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增加额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合计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184,204,494.00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本次减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4,204,494.00	23.08%			184,204,494.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14,014,980.00	100.00%	614,014,980.00	76.92%	614,014,980.00	100.00%		
合计	614,014,980.00	100.00%	798,219,474.00	100.00%	614,014,980.00	100.00%	184,204,494.00	798,219,474.00
							184,204,494.00	23.08%
							614,014,980.00	76.92%
							798,219,474.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是以合肥市种子公司为独家发起人，以其主要生产经营性净资产96,898,624.00元折股为6,300万股国家股，作为发起股本，并向社会公开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1月经安徽省（市）人民政府皖政秘[1997]16号文批准，同意设立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7年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148974717B。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改名为“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为“国投丰乐”，证券代码为“000713”。

经过贵公司股权历次变更，本次增资之前，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4,014,980.00元，股本为人民币614,014,980.00元。

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68号）的核准，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4,204,49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8,219,474.00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68号）的核准，贵公司向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4,204,494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4,204,494.00元，投资者以货币出资。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止2025年12月26日止，贵公司已向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4,204,494股，每股发行价5.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88,648,559.54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合计人民币7,220,283.02元（不含税金额），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81,428,276.52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汇入贵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区支行 12086001040052420 账户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和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78284660930 账户人民币 581,428,276.52 元。具体情况如下：

此外贵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 3,075,508.91 元的其他发行费用（此处为不含税金额，包括保荐费 1,320,754.72 元、律师费 660,377.36 元、审计及验资费 462,264.15 元、持续督导费 188,679.25 元、股权登记费 173,777.82 元以及印花税 269,655.61 元）。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费用项目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承销费	7,653,500.00	7,220,283.02
保荐费	1,400,000.00	1,320,754.72
律师费	700,000.00	660,377.36
审计及验资费	490,000.00	462,264.15
持续督导费	200,000.00	188,679.25
股权登记费	184,204.49	173,777.82
印花税	269,655.61	269,655.61
合计	10,897,360.10	10,295,791.93

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人民币 601,568.18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8,352,767.61 元，其中增加股本 184,204,49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894,148,273.61 元。

四、其他事项

贵公司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区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交给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跟函人员或寄至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13层

联系人：马诺诺 电话：19523745435 邮编：100044

电子邮箱：manuonuo@zzttjt.com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12-26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86001040052420	人民币	500,000,000.00	定增募集资金	境内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年 月 日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12256
40937F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经双人复核，信息相符。

2025年12月26日

经办人：任家明 职务：客户经理 电话：0551-65561205

复核人：任家明 职务：客户经理 电话：0551-65561205

业务专用章
(01)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提示：请同时加盖骑缝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回函

编号: 2512260831900001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被收到来函编号为 /

《验资询证函》一份，询证截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止，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机构

相关的信息。

根据来函所询证内容，我行记载贵公司入账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入账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来源
2025/12/26	178284660930	CNY	581,428,276.520	境内

账户性质：募集资金专户

缴款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款项用途：定增募集资金

备注：函证基准日为回函出具日，我行出具内容不包括交易撤回、余额转出等后续情况；

本页以下空白

第一联 银行留存





编号：25122608918000001



银行确认

本行确认上述根据来函询证内容所填列的金额和信息是正确完整的。本函只证明询证的数据信息，不作担保和质押。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经办人：5069621 胡子阳

复核人：3990392 王英杰

说明：

1. 本询证函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仅用于询证单位执行信贷业务。
2. 本询证函回函仅证明该客户在本机构函证基准日的缴入出资额情况，不包括所列示交易后续可能发生的交易取消、交易冲正等情况。我行对于本函中交易发生时客户自行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不承担审核义务及证明责任。

第一联
银行留存



中国农业银行 业务凭证

业务回单(收款)

第 1 页 共 1 页

先行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据《存款保险条例》受到保护。

入账单号: 20251226 回单编号: 3421523127750077754

付款方账号: 620000000 多联联账号:

付款方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方账号: 305100001000000000 多联联账号:

收款方户名: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日期: 20251226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500,000.00

付款日期: 20251226 用途: 定增募集资金

交易机构: 08860 交易渠道: 其他 交易流水号: 149269559-999 经办:

回单编号: 2314492653406026 回单验证码: 24BUHNFQ2U 打印时间: 2025/12/26 打印次数: 1 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 0043865255 日期: 2025年12月26日

收款人账号: 178284660930 付款人账号: 639055585

收款人名称: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金额: CNY581,428,276.52

人民币伍亿捌仟壹佰肆拾贰万捌仟贰佰柒拾陆元伍角贰分

报文种类: htps.111.001.01-客户发起汇兑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 A100-普通汇兑

业务标识号: 2025122601812750

发起行行号: 305100001215

发起行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入账单号: 178284660930

用途: 定增募集资金

交易机构: 08860 交易渠道: 其他 交易流水号: 149269559-999 经办:

回单编号: 2314492653406026 回单验证码: 24BUHNFQ2U 打印时间: 2025/12/26 打印次数: 1 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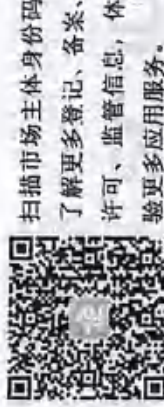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3662.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24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姓名 蔡远德
Full name 蔡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7-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202197507152870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蔡远德
证书编号: 110000102613



蔡远德 110000102613
this tim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注册会计师协会
8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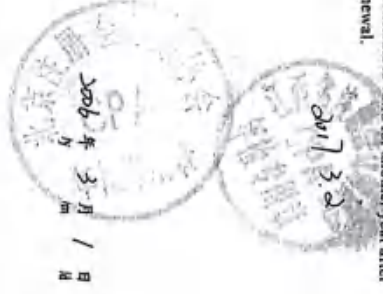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26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12-01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吴冬冬
Full name 吴冬冬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6-05
Date of birth 1989-06-05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401198906059119
Identity card No. 3424011989060591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2023
姓名: 吴冬冬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22日
Date of Issuance

